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2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3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六：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8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9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20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5 月 8 日

二、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参加现场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加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自然人股东本人参加现场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三、现场会议时间、地点及要求

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14:00，地点：浙江省建德市梅城镇严东关路 8 号公司会议室。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如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出席的，不能参加现场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得对已审议过的议案提出质询、建议和发言要求；迟到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得影响股东大会的正常进行，否则公司有权拒绝其入场。

四、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本次大会谢绝股东录音、拍照及录像，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六、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七、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八、参会人员请勿擅自披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信息，避免造成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情况。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2025 年 5 月 16 日 14:00

二、会议地点

浙江省建德市梅城镇严东关路 8 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法律见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五、会议议程

（一）会议签到

（二）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须知、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四）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及一名监事代表负责计票、监票

（五）主持人宣读议案

（六）独立董事范宏、汪加林、鲍宗客作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七）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审议议案后对议案现场投票表决或网络投票表决

（八）计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控制度的有关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形势，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国际形势错综复杂，地缘冲突加剧，全球经济面临诸多挑战和不确定性，复苏乏力。对于化工行业，整体表现为产能过剩、需求不足、内卷严重的格局。2024 年，面对不稳定的外部环境因素，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制订了完整的生产、经营、管理计划，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持续完善内部管理，严格控制各项费用的开支，深入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基本完成了年初制订的各项任务。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9,425.83 万元，同比下降 9.64%；净利润 20,905.72 万元，同比下降 34.19%。

2024 年，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7000 吨电子化学品项目”进入了试生产阶段，并顺利完成了该项目的试生产工作。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剩余的募集资金已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永久补充为公司（子公司）的流动资金。

二、2024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 27 项议案。

2、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3、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4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5、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6、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制度，董事会召集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 16 项议案。

2、2024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的重要事项进行研究，

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工作，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任审计机构等重要事项，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重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持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机制，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信息披露管理流程，全面提升公司对外披露信息的质量，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做好定期报告与重大事项临时公告披露工作。公司 2024 年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持续现金分红，注重股东回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在综合考虑盈利情况、经营所需资金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的前提下，持续地进行现金分红。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 5 次，分红金额 63,455.26 万元，占上市以来公司净利润总和的 56.47%。公司重视对股东的投资进行合理回报，将发展成果与股东共享。后续，公司将继续努力提升盈利水平以回馈股东，回报社会。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有专门的部门具体负责此项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券商、投资者及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线上线下调研、电话、邮箱、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加强与中小投资者之间的联系和沟通；积极组织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方正证券和公司承办的 2024 年“‘我是股东’走进沪市上市公司——建业股份”活动，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增强投资者

信心。

（七）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内控管理制度

公司董事会秉持诚实守信、规范运作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制订或修订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根据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审批权责表中的审批权限和审批流程，增强内控体系的完整性、有效性，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八）规范运作，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做好内幕信息管理

积极组织关键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不定期推送相关案例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增强自律和合规意识。定期对关键人员持股信息变动情况进行检查，预防并及时发现违规交易。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对重大事项及时提醒、发布注意事项，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切实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

三、2025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对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2025 年董事会将重点围绕以下主要事项开展工作：

（一）持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督促完成公司 2025 年经营目标

董事会将继续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提升组织效率；督促管理层落实好公司制定的年度计划，确保经营目标有计划、有步骤地完成。

（二）规范信息披露工作，强化投资者关系

2025 年，董事会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严把信息披露质量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强与投资者交流，切实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深化安全环保工作，筑牢安全生命线

进一步压实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提升全员安全素养，持续做好安全环保工作，守牢企业安全环保底线，为公司稳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四）专注主业，深化项目储备，提升公司发展后劲

公司将继续专注在精细化工领域深耕，对接市场，持续在精细化工领域稳步纵深推进，扩大现有产品系列化的范围。

持续做好项目储备工作，在项目研发方面继续加大投入，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五）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加强经营班子和中层干部队伍建设，强化责任意识和危机意识；重视年轻干部的培养与选拔，拓宽晋升渠道和职业发展路径。充分发挥公司党建、工会、共青团的作用，为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强有力支持。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以全体股东利益为重，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确保公司各项计划稳步实施，为全面实现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提供强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切实维护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要求，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权，积极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以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就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4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5、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依照各项法律、法规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通过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讨论，并对公司的决策程序、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重大事项决策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三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事项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核算和管理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各项经营指标。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四）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和改进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不断强化监督检查职能，在法律法规及公司赋予的职责范围内，积极作为，勤勉尽责，不断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

查，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权益。同时，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等组织举办的各类学习培训活动，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通知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2024年生产经营情况并结合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安排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78,957,274.56 元。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4日，公司总股本162,489,16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2,489,167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7.72%。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2,489,167.00	162,495,000.00	312,057,6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9,057,220.31	317,683,705.73	390,243,566.4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978,957,274.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37,041,767.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05,661,49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37,041,767.00
现金分红比例（%）	208.41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对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财务工作按照年初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以增加对社会贡献和股东回报为目的来开展各项工作，财务状况良好，经营成果较去年有所下降。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202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合并报表显示，2024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9,425.83 万元，具体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同比
流动资产	196,481.42	196,486.88	-5.46	-0.003%
非流动资产	63,821.49	68,926.27	-5,104.78	-7.41%
资产总额	260,302.91	265,413.16	-5,110.25	-1.93%
流动负债	46,216.54	57,660.93	-11,444.39	-19.85%
非流动负债	5,489.70	5,862.93	-373.23	-6.37%
负债总额	51,706.24	63,523.87	-11,817.63	-1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总额	208,596.67	201,889.29	6,707.38	3.32%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总额	208,596.67	201,889.29	6,707.38	3.3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
营业收入	239,425.83	264,967.28	-9.64%
营业利润	24,719.95	37,604.44	-34.26%
利润总额	25,195.27	38,587.60	-34.71%

净利润	20,905.72	31,768.37	-34.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05.72	31,768.37	-34.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81.75	30,397.40	-34.9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8.93	35,363.49	-17.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2.29	-6,366.77	64.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1.14	-31,275.22	47.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28.04	-2,233.75	584.75%

4、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流动比率（倍）	4.25	3.41	增加 0.84
速动比率（倍）	3.97	3.06	增加 0.9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9.63%	23.23%	减少 3.60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合并）	19.86%	23.93%	减少 4.07 个百分点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率	0.80%	0.49%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84	12.42	3.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99	18.31	减少 2.32
存货周转率（次）	12.41	9.85	增加 2.5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2,165.38	45,965.74	-3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0,905.72	31,768.37	-34.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万元）	19,781.75	30,397.40	-34.92%
利息保障倍数（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80	2.18	减少 0.3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7	-0.14	增加 0.81

5、营运能力分析

2024 年，存货周转率略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稍有下降，公司的营运能力基本

处于健康状态。

6、偿债能力分析

2024 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同比略有增加，资产负债率同比有所降低，处于健康稳定水平。公司货币资金充足，偿债能力强。

7、盈利能力分析

2024 年，公司销售净利率、销售毛利率有所下降。

二、2025 年度财务预算

2025 年，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加剧，全球经济环境愈发严峻，公司所处行业需求端与供给端呈现不稳定状态，形势较为复杂。为此，公司将采取加强内部管理、积极调整产品结构、逐步扩大市场份额等措施，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如下表所示：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数据	
项目	2025 年预计（万元）
总资产	265,000
负债合计	53,000
所有者权益	212,000
营业利润	23,905
净利润	20,436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目标，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调整、市场需求状况等多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和子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和子公司的不断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为期一年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公司授信额度为 60,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包括浙江建德建业热电有限公司、浙江建业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和建德建业资源再生技术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为 20,000 万元。在授信期限内，上述授信额度相互间可以进行调剂。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银行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根据公司经营情况，预计 2024 年度无日常关联交易之情形。

实际执行情况：根据公司经营情况，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二、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预计 2025 年度无日常关联交易之情形。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2024 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及相关人员考核结果，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税前薪酬（万元）
孙斌	董事长	在任	104.39
冯语行	董事	在任	-
张有忠	董事、董事会秘书	在任	72.10
陈晖	董事	在任	-
范宏	独立董事	在任	8.00
汪加林	独立董事	在任	8.00
鲍宗客	独立董事	在任	8.00
顾海燕	监事	在任	46.17
崔元存	监事	在任	44.68
何承霖	监事	在任	-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